

关于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增加 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盈米基金”）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本公司自 2021 年 4 月 22 日起，增加盈米基金为摩根士丹利华鑫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（基金代码：008305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销售机构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业务办理

自 2021 年 4 月 22 日起，投资者可通过盈米基金办理本公司本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申购（以下简称“定投”）、赎回、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二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

1、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

1) 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为准，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盈米基金的规定。投资者可与盈米基金约定每期扣款金额。

2) 投资者可与盈米基金约定每期扣款日期，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，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。

2、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盈米基金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。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，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，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。

三、基金转换业务

转换业务规则、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本基金相关业务公告。

四、业务咨询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：

1、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020-89629066

网址：www.yingmi.cn

2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8-668

网址：www.msfn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